南投縣鹿谷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12 次臨時大會決議案

類　別	工務類	編號	代提字二號
提案人	黃炳育	連署人	林智鴻、蘇炳南
案　由	建請重新整修「豬灶農路」路面，以利民眾通行及農產品運輸。		
說　明	位於彰雅村、鹿谷村之「豬灶農路」（通往溪底）已經 20 餘年未曾養護、封層，近年路面已經殘破不堪，建議公所重新整修。		
辦　法	請 鄉公所儘速規劃辦理或向上級單位爭取經費辦理。		
審查意見			
大會決議	照案通過。		